**2021年长沙市开福区社保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1.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贯彻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贯彻落实全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贯彻落实养老保险基金筹集、给付条件、给付标准和养老保险关系转移办法，贯彻落实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制度，贯彻落实养老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制度。

**（二）机构设置。**本部门为长沙市开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设的二级机构，未再另设科室，由1个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组成。本部门编制数10人，在职人数9人，其中:在岗人数19人：含政府雇员1人，编外长期聘用10人；离退休人数1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开福区社保中心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开福区社保中心部门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收入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18988.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988.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1232.37万元，增长6.94%，主要是财政对社保基金的补助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1年支出预算数18988.0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963.3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71万元。本年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增加1232.37万元，增长6.94%。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社保基金的补助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988.0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18963.38万元，占99.87%；住房保障支出24.71万元，占0.13%；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395.09万元，是指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18593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2850万元、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38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补助15175万元、财政对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160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3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0.54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0.57万元，减少1.8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等。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0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0；培训费预算0万元0；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按照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1年开福区社保中心整体支出18988.09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5个，涉及项目支出18593万元，其中：社保工作专项经费项目23万元；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项目385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区级财政补助项目2850万元，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同级财政补助项目160万，机关养老保险区级财政补助项目15175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开福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